

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

苏招协【2022】002

关于印发《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 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招标投标行业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精神，加强行业自律，规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行为，避免恶性竞争、价格欺诈和相关串标行为，防止和杜绝廉政风险，净化招标代理市场环境，维护招投标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招标投标行业的高质量健康发展，应广大会员和市场主体要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招标采购服务规范》和协会章程，协会在调研、座谈、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制订了《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经协会第二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线上）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

2022年3月15日



关于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

按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实现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现对规范本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积极适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放开的市场环境

招标投标市场主体和从业者应正确认识当前社会经济和招标投标改革发展趋势，积极转变服务理念、服务定位和方式，适应招标代理收费放开后的市场变化。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价格应根据市场供需、物价水平、成本投入、服务内容、质量和深度等综合因素综合考虑确定收费价格，招标代理机构要配合自身的转型升级，不断提升技术含量，充分体现专业水平、服务价值、市场品牌和信誉。

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基本要求

1. 招标代理服务应该遵循公开、公正、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根据自身的能力和水平，向委托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2. 招标代理机构应与委托方依法签订代理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内容、双方责任、履约期限、收费标准和支付方式等，且应在招标人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招标事宜，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符合招标人的技术、质量要求。

3. 招标代理常规服务收费包含：招标方案策划，编制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潜在投标人踏

勘现场并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提供招标的咨询服务、协调合同的签订等。

4. 招标代理服务成本包括：项目直接人工成本、项目其它成本、企业管理费、企业利润、税金等。不得采用低于成本的价格参与竞争。对于低价竞争可能造成风险的项目，本协会将以风险提示函的形式予以警示。

5.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照《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价》计算，可按照优质优价的原则在合理范围内上下浮动。具体收费额由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委托人双方在合同中明确约定。

6.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具体支付方式在招标代理服务合同中约定。若合同约定由中标人支付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其支付的方式、时间。采用招标人支付方式的，招标人应在中标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支付不少于 90% 的代理服务费。

三、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价

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提供招标代理常规服务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可采取综合费率计算方法。

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招标委托人就增加的服务，另行协商确定服务费用。

综合费率计算方法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50 万元以下（含 50 万元）	1 万元	1 万元	1 万元
50 万元-400 万元（含 400 万元）	1.5%	1.5%	1.5%
4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1.1%	0.9%	0.8%

1000-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0.8%	0.45%	0.55%
5000 万元-1 亿元（含 1 亿元）	0.25%	0.15%	0.2%
1-10 亿元（含 10 亿元）	0.05%	0.05%	0.05%
10-50 亿元（含 50 亿元）	0.01%	0.01%	0.01%
50 亿元以上	0.005%	0.005%	0.005%

注：①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不含工程量清单、招标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工程标底的编制费用。

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分档累进法计算。

③收费标准的计算基数为中标金额。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分标段招标的，按各标段中标金额分别计算各标段招标代理服务费。

④非招标代理机构原因产生处理异议或投诉案件，配合有关部门需现场勘验、调查取证所发生的差旅费用和专家咨询费由委托人承担。

⑤采取其他采购方式，如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等，可以参照本指导意见执行，亦可适当上浮。

四、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将通过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协会网站建立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公开和共享制度，发挥公众监督作用。对于违反合同约定或工作规程和服务标准规定，通过降低质量、减少服务、低于成本报价甚至零报价、变相赠送等恶性竞争行为，以及巧立名目强制收费、串通价格等价格失信行为，加大

对其机构和从业人员的惩戒力度，记入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

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

2022 年 3 月 15 日印发